

广东省开平市发展和改革局

关于开展 2021 年粮食棉花进口关税配额申请 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企业：

根据《关于 2021 年粮食、棉花进口关税配额申领条件和分配原则的公告》（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6 号），2021 年粮食、棉花进口关税配额申请工作已开启。请符合条件的企业将申请材料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前报至我局产业经济股，相关申请材料要求请电话咨询我局产业经济股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关于 2021 年粮食、棉花进口关税配额申领条件和分配原则的公告（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6 号）



（产业经济股 联系人：谭淑冰，电话：2360611）
